关于恢复机动车驾驶人有关考试业务的

通告

广大驾驶员朋友：

涟水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新驾驶人考试考场已建成并通过验收，具备开考条件。自2025年4月1日起启用新考场，开展理论、小型汽车科目二、摩托车科目二（三）考试业务。有考试需求的考生可通过交管12123进行预约。

考场地址：涟水县清涟大道与站后路交叉口北100米。

特此通告。

涟水县公安局

2025年3月18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